

爱上崇实

来到镇江崇实女子中学已经有一年多了，不知不觉，我已经面临学测了。一年多，我从开始的欣喜惊奇到如今的为学业埋头苦读；这一年多，我从阳光明媚的鸟语花香的崇实之春走过白雪皑皑别有情趣的崇实之冬；这一年多，我渐渐走近，慢慢爱上崇实。

我喜欢崇实的树，在炎炎夏日为我送来一丝清凉，在秋高气爽之时送来一丝桂香。我喜欢崇实的秋千，喜欢偷来闲暇与好友荡着秋千谈天说地的时光。我喜欢崇实的操场，喜欢上体育课时女孩们难得的英姿飒爽，喜欢打球打得满头大汗，尽兴尽欢的自己。我喜欢崇实的台阶，这一年多，起早贪黑春去秋来我日夜走过的地方……仔细想来，崇实的台阶真多啊！每天清晨，与好友结伴而行，走上长长的坡道，爬上高高的坡——这是崇实的第一级台阶。这条路似乎是很长的，够我与好友道尽一天的酸甜苦辣，它似乎又很短，我一边看着手表，一边拽着好友，飞驰一般，不一会儿就跑过校门，走上了古朴的林荫大道。那么新的一天开始了。

要走到教室，还要爬上楼梯，我每天就在这楼梯上上下下，上课，去吃饭，去上操……来来回回，再加上崇实有如此多的台阶，我们似乎每天都在“上山下山”，班里的同学笑称自己是“大山上的孩子”。是啊，我们这叫“书山有路勤为径”。

要说最累人的台阶，当然是操场的台阶。不说有时体育课同学们在这高高的台阶上蛙跳，每次体育课下课时，又或者是跑完操之后，关系好的几个人，相互搀扶着，似乎谁也站不稳，累得没有力气爬台阶。任谁心里都怨这台阶太长了，爬着太累了，似乎这时的时光过得很慢，因为大家都慢慢地，一个小小的台阶，相互搀着，竟然就走出了“地老天荒的感觉”。

最开心的时候，是午饭过后，和伙伴们站在台阶上，倚着墙，谁也不着急走，笑眯眯地说会儿话，便能缓解一上午的学习压力。这时候，教室的安静，蚊虫的聒噪，有风徐来的沙沙声似乎都和自己断了联系，似乎天地独留这说话的二人。这便是最放松、最难得的闲眠了。

如今，我亦步亦趋，踩在崇实的台阶上，路还长得很，山还高得很，生出了一种“地老天荒”的感觉。

（镇江崇实女中高二6班 贡心言）

师师生生不了情

她是我的朋友。她爱笑，仿佛岁月只是温柔地吻过她的眼角，分明有十多年的教学经验，只愈显得温柔可亲，年轻不减。简单的方框眼镜和素净的装束又增添了几分稳重，几分优雅。

她是我的语文老师，同学们私下里总爱唤她一声芳姐。

喜欢听她如沐春风的授课，喜欢看她娟秀清逸的字迹，喜欢念她严谨认真的批语。一篇篇深邃晦涩的课文一经她手，立刻多了几许寻常百姓家人间烟火气息的温度，美得令人怦然心动；和“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的苏轼，和如玉般温润，又如清风般决绝的屈子相遇相知，得以在清幽冷隽的诗词里自如行走，身边总少不了她悉心指导的身影。文学让我懂得千百种人生道理，而

她十年如一日的含辛茹苦诲人不倦，也同样教会了我涵义。

有次见办公室里添置了一把古筝又听说芳姐习琴，立时邀请，她亦是没有什么半架子，欣然应允。一首《渔舟唱晚》信手拈来，曲子质朴真挚，二十一根纤细的弦轻轻颤颤，筝音冷冷地倾泻，她端凝着琴弦，宛如从蒹葭里走出的那位如水女子。轻快婉转的曲调，至今声声入耳，它分明在提醒我，艺术不单是曲高和寡，孤芳自赏的阳春白雪，更需是一种普世的精神追求。艺术是这样，文学是这样，而为人处世亦应如是。

依然还记得，我考试失利后，是她柔声细语地安慰。参加比赛前，有她纯粹信任的目光……这些对她来说，也许是细枝末节的小事，是早已融入她心性里的温柔，却让我不再孤单，让我远离

阴霾，让我成为一个宽和的人，一个善良的人。

终究无法忘却，她带给我最初的感动。

绿野堂前占物华，路人指道令公家。

令公桃李满天下，何用堂前更种花。

妇女节及至，祝愿芳姐和所有女老师岁岁有今朝，日子如诗柔软，喜乐平安。（省镇中高一14班 匡家煜）

点评

清逸的文字，真挚的情感，无不打动着读者的内心，有如此之良师益友，有如此之知音相伴，此生足矣！（省镇中老师 解芳）



要留清气满乾坤

天地本宽，而狭者自隘，岁月本长，而鄙者自促，风花雪月本闲，而扰攘者自冗。生于浮华的世界里，我们唯独留心中一份坚守，不轻易改变自己，方可留一份清气，浩然存于世间。

天地虽宽，红尘陌上却坎坷辛苦，为防孤独凄苦缠身，大多数人结伴而行。更有甚者，随波逐流，盲目从众，时刻因时势而改变自己，却以为登上了时代与发展的班车，但殊不知这正是沉沦的开始。失去心中的那一份坚守，随意改变着自我以适应纷杂的世界，这显然是被生活磨去了棱角，变得一身浊气，失去了本真。

古语有云：“识时务者为俊杰”，“时势造英雄”。今人更是有“人需有才，时势更为重要”等言论，引起人们对适时而变与坚守不变的思考与辩论。其中甚至有些人竟对前人的行为进行了批判，狼牙山五壮士，明知山顶无路，还往山顶跑？留得青山在，还怕鬼子打不跑？他们竟以当代人思想的浊气试图去腐化历史的清流！试想没有那一次次困境中的坚持自我，不屈服于现实的悲壮，怎能留下阵阵清气于朗朗乾坤，怎能成为可歌可泣的民族脊梁？

国人对历史文化的误判，本质上

是社会风气的变质，由时代的兼容性不断下降所导致的。当今社会物欲横流，利益为上，人人都愿成为似葛朗台般的守财奴，少了草盛豆苗稀的志趣。这个时代已不似从前，不再允许第二个对尘世不屑一顾的陶渊明式的人物的出现。而一旦你向社会低头屈服，那么纵有万丈如艳阳般的光芒，也会如同海沟里的一尘，从此暗淡无光。周而复始，李白“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的豪气将荡然无存，周敦颐“濯清涟而不妖，出淤泥而不染”的高洁将消失殆尽。在这个放任自我，随波逐流已成常态的世上，坚守不改变自我的满腔清气，只留下一袭缥缈的背影供人仰望。

王右军曾言：“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形体上我们不及高山雄壮，岁月中我们不似星辰之永恒，总而言之，在物质的世界中，我们毫无疑问是渺小的，而在精神的王国中，如何做到不变自我，在朗朗乾坤中留下冰肌玉骨的清气实为重要！

“不要人夸好颜色，只留清气满乾坤”的王冕，以墨梅出名，可在当时梅以色彩形态评论优劣，王冕的墨梅实为“前无古人”的创举之举，墨梅一出便遭人唾弃，被人称作“小儿之作”。面对世俗的舆论，王冕正如一枝

枝傲立的寒梅，坚守自我的芬芳拼搏世俗的风雪，最终“墨梅”给后人留下了满满清气。的确时代不同，王冕的朝代与当今可谓千差万别，但似乎仍需坚信“金子一定会发光”的真理，坚持自我的底线，不轻易改变自己，纵然要承受孤独与寂寞，但却可享受艳冠群芳的华美！

生活可以萧索，但绝不能苍白。我们唯有坚持底线，不变自我，留浩浩清气于朗朗乾坤，人生便可无怨无悔。

（市实高高三13班 黎嘉伟）

点评

人存世间，面对岁月的冲刷，时间的洗礼，如果说要有清醒与深刻的了悟，在笔者看来，唯有“不改”二字。本文的小作者从坎坷辛苦的红尘现实入手，揭示随波逐流易、坚守不变难的道理。接着从社会现象分析本质，挖掘束缚于莽莽红尘者的思想根源。最后正面举例点明文章的中心。（市实高老师 焦娇）